

2023年马和读后感 童年读后感个字(优秀10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马和读后感篇一

《童年》是高尔基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一部，内容包括了高尔基幼年时期三岁到十三岁这一段时间的生活。

故事的主人公阿廖沙彼什科夫三岁丧父，由母亲和外婆带到外外公家，外外公卡什林是一个小染坊主，已濒临破产。他性情暴躁，贪婪，自私。两个舅舅米哈伊尔和雅科夫也是粗野，自私的市侩，甚至第三代也受到很坏的影响。这是一个典型的俄罗斯小市民的家庭。外外公经常凶狠地毒打外婆和孩子们，一次竟把幼小的阿廖沙打得失去了知觉，结果大病一场。还有一次他疯狂地殴打外婆的脑袋，致使头发上的发针都扎进了她的皮肤。

马和读后感篇二

相信大家都看过意林这本杂志吧！没错，他教会我们人生的哲理、做人的道理，教会我们如何爱别人，做一个有爱心的人。

我记得最深的一篇文章是《尼亚鼠的人生哲理》，故事的大概内容是这样的：尼亚鼠是群居动物。他们会把自己首先找到的食物送给一个尼亚鼠，而这个尼亚鼠就像我们所想的一样，他是“王”在他的洞穴快填满的时候他就会大叫一声，

这时这个所谓的“王”会大叫，所有的老鼠才会找自己的食物，这是我们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每过一两个月就会有一只尼亚鼠出走，原来他们的“王”是通过斗争决出胜负的，而聪明的尼亚鼠绝不会自己在外挨饿，很快他会回到鼠群。慢慢适应不是鼠王的日子。

而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尼亚鼠首领虽然承受了巨大的生活落差，但他经过短暂的是落后又重新焕发活力。这给了我们很深的启示：你的人生可能也会遭遇巨大落差，但要记住，我们可以失去名望，可以失去财富但一定不要失去快乐生活下去的那颗坚强的心。

马和马读后感篇三

阿廖沙的童年是在一个典型的俄罗斯小市民的家庭里度过的：贪婪、残忍、愚昧；父子、兄弟、夫妻之间勾心斗角；为争夺财产常常为一些小事争吵、斗殴……但在这个黑暗的家庭里，有一个勤劳、坚强、善良的外婆。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神话故事，也潜移默化地教他做一个不想丑恶现象屈膝的人。

阿廖沙的童年是黑暗的，就像他的家庭一样。周围残酷的事情太多了，有时甚至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竟会发生那样的事情。但好在有外婆——全家人的精神支柱。阿廖沙也还认识很多其他的人：搬进新房子后的几个房客、隔壁的三少爷，等等。阿廖沙从家人的一些“奇怪”的举动中懵懂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马和马读后感篇四

读完此文，我脑海中总不时浮现出父亲在月台上攀爬着的那副笨拙的背影……

故事描述的是作者回徐州为祖母办丧事。办完丧事，父亲去

南京谋事，作者返京念书，父亲去车站送行的情景。

作者把描述的焦点凝聚在一个极其普通而又典型的细节——父亲的“背影”上，表达的感情却极为真挚深沉。一开始，作品开门见山地写道：“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而后由远及近地描述了祖母的丧事、父亲的亏空及对我的慈爱，为下文重点描述父子离别作了铺垫；第二次是为给儿子买橘子，父亲艰难过铁道。作为重点，作者饱含深情，具体细腻地勾画了父亲的背影，体现出浓浓的父爱；第三次是父亲离开车站时一刹那的背影。虽只是轻轻带过，这淡淡的一笔却极妙地刻画了父亲不忍分离的悲酸惆怅；结尾是引用父亲来信说明其晚年心境的凄凉，仿佛又一次见到父亲的背影，首尾呼应，并起到了点题的作用。

作者先是层次分明地描摹父亲的形态：身体肥胖、穿着臃肿、步履蹒跚…写出了父亲的老态、憨厚；之后详尽地描述了父亲的一系列动作：“探身下去”、“穿过铁道”、“爬上月台”、“两手攀着”、“两脚向上缩”、“身子向左倾”…字里行间充溢着父亲对儿子的慈爱，也自然而然地使作者从不理解到自责，到情不自禁地多次热泪盈眶。

读完全文，我被那真挚的父子情深深打动了，同时对亲情有了更深的领悟。是啊，一个父亲的爱，就是这样，只是默默付出，不求回报，甚至不必须需要懂得。在现实生活中，我的父母何尝不是如此？从咿呀学语，蹒跚迈步，到走进校门……我成长的点点滴滴和每一点提高中，不都蕴涵着父母的哺育之恩吗？我们随着时间的流逝而长大，而父母却日渐衰老。是他们，用无私的爱托起了我们光明的前程！让我们怀着了一颗感恩的心，回报社会吧！

马和马读后感篇五

光阴的逝去未曾停过；时光的匆匆使人叹息。一声感叹又一

秒；一话语又一分。时光永远不会等人。当你恳求时光就此留下，它只会对你冷冷的瞪一眼。便回过头，又继续飞驰下去了。

“一寸光影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时光虽匆匆流逝，不给人们一丝挽留的机会，但却能给人们无限珍贵的记忆，又能给人们淡淡的遗忘。

当再次与许久不见的亲人，朋友，相依为命的兄弟重逢时，当时的喜悦，当时的激动，当时的欣喜若狂是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这时的时光是美妙的，是无比幸福的。它，虽不会停止，但见证这一温馨的一幕，它便终于也露出了一丝淡淡的笑容，不让人发现；也不让人察觉。继续它那无止尽的旅程。

当你失去你最亲的亲人时，此时的时光如煎熬般难以度过，只能在那无止境的夜空中嘶声裂肺的哭喊。时光虽继续飞驰着，但它也不免留下一份同情。这时的它变得更有爱心，便不觉加快了它那前进的脚步。时光飞驰着，你便把那哀伤与痛苦渐渐忘却，一心投入到了紧张的工作与学习中去了。这时的时光是世间最伟大的！

光阴虽不断逝去，但总有一些时光宁你一生也无法忘怀。存在你的脑海你，存在你的心你。每当你悲伤与痛苦时回忆起这些点点滴滴的时光，往事。你便也露出了心底你最真诚的笑容。时光是——有情的。

读完《匆匆》我便默默地合上了书本，品味那震撼人心的感受：鲁迅曾经说过“无端的空耗别人的时光，其实是无意于谋财害命的。”时光虽无情不给人们一丝挽留的机会，但时光却有情给人们无限喜悦与幸福。时光是生命中最公正，最严格的考察管；时光是人生轨道上最体贴，最和善的良师益友。时光如梦可望不可即，回望时光无情，更是甚有情啊！

马和马读后感篇六

童年，是首快乐的歌。幼儿园是我最幸福的时候，每天都和朋友们玩，并且回到家还能看电视呢！最让人留念的两件事就是：刚进幼儿园时，我哭着找妈妈。我好不容易到门房了结果却被老师发现，被拖了回去。现在想想还觉得非常好笑。

还有那次下雪，我第一次堆雪人，我压根也不知道什么是雪人，不过听了讲解才知道，那可是我最得意的一个雪人。童年，是首快乐的歌。上完幼儿园该上小学一年级了。到了一年级可就不适应了，每天提前了一个小时起来！来了又得上课，还是重上课轻下课。简直是上气不接下气，实在是一种说不出的累。多亏有星期六和星期天。好忙啊！童年，是首快乐的歌，急急忙忙终于混到了六年级。可迎面有来了当头一棒。马上要毕业考试，妈妈给我报了好多培优班，无论何时都有，甚至每天。哎—好累呀！我好想再唱一遍！童年，是首快乐的歌。

马和马读后感篇七

从小到大，书伴随着我度过了每一个春夏秋冬，这一本本书，有的带给了我欢乐，有的带给了我悲伤，还有的带给了我感动从这一本本书中，我也学会了许许多多的哲理，懂得感恩、学会快乐、要有想象、学会包容其中，我最喜欢的一本书就要数《意林》了！

第一次认识《意林》，是在家门前的一个书店里。那回我和妈妈去书店购买课外书，这时，我远远的就望见了一本封皮充满梦幻，充满想象的书《意林》，看着这个书名，仔细的品一品，意林，意林，哲理的树林，真是一个那人寻味的名字，翻开那本书，一个个精美的小故事吸引了我，而且篇篇精品，字字珠玑，图文并茂，真是一下就吸引住了我！就这样，我和《意林》就交起了朋友，并且成了意林的忠实小读者，与《意林》一起度过了3个春夏秋冬。

翻开书本的第一页，是一篇精美的文章或蛮有韵味的小诗出现在你的眼前，品一品，你会从中得到许多人生的哲理哦！再继续往后翻，就开始进入主题了一片片精美的文章出现在你的眼前，这些文章字字珠玑，并且还有美丽的配图，让我们立刻食欲大增。

这些精美的文章也分为好几个板块：勇敢魔法棒、诚信菲利浦、心态水晶球、爱心qq糖、智慧智多星、守望天使。各个不同的板块也教了你不同的知识、哲理学会勇敢、生活中少不了诚信、不同的心态会带给你不同的命运、爱心会带给一个人意外、人不在高有志则勇、只有爱过的心才能诠释爱的本质。

迷你可爱淘，里面向你介绍了一个适合6-12岁的人看的电影，并且，从中你还会懂得许多知识！

哈哈哈密瓜这里面是一个个有趣的笑话，能让你放松一下刚才看不了那么多个故事的大脑，并且让你放轻松。

智力大魔方这里面是一个个具有挑战性的题目，有找不同、按规律填图形、文字游戏能让你的大脑动起来，而且还能开阔你的思维呢！

有话直说：在我们的生活中有开心事、难忘事、伤心事、烦心事你可以写下来，发到《意林》的编辑部，就可以与大家一起分享了！

《意林》他给小读者们带来的不仅仅是一篇篇诱人的小故事，还有那蕴含其中的人生哲理，以及人性的光芒！这真的是一套值得收藏、反复阅读的好书！

马和马读后感篇八

《认得几个字》封底的黑板上写着“虽然只是几个字，却包

含了丰富的文化。我们的世界都在里面。”

这也可以说正反映了我读完此书的感受。《认得几个字》这本书简单来说，是作者张大春向自己七岁的儿子和五岁的女儿解释一些字的含义，换言之，是教孩子认字。而教孩子认字，其实传授阐述的是价值观、文化。

在作者的自序“你认得字吗？”中，张大春举了一些自己曾经误读误认的字，并写到“之所以误读、误写、误以为是，其深刻的心理因素是我们对于认字这件事想得太简单。”……“认字这个活动应该已经轮到儿孙辈的人去从事、去努力了。往往也就在这个时候，我们的心智开始萎缩，我们的语言趋于乏味，我们被口头禅包围攻占乃至至于侵蚀、吞噬。”

书中共包含89个小故事，或者是由生活中某件小事牵引出某个字，或者是由某个字牵出某件事，因此读起来很有趣味，仿佛是看一部情景剧。

剧中主角自然是父子三人，但时不时也有昔日作者的父亲教作者认字的场景，而这又不是完全与现在脱节。多年前没有搞懂的字或者自以为懂了的字，日后在于自家儿女操练的过程中重新认识；多年前父亲教导自己时的煞费苦心，在自己做了父亲后才开始了解。家教的确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但也确实是能让人感到最大满足的事情。

兄妹两个性鲜明。哥哥爱发呆，小小年纪已经有了哲学家风范，比如七岁时问爸爸宇宙中最多的颜色是什么，比如用“妈妈认为值得买的东西你总是说浪费”来反驳价值观的唯一；妹妹情商高，爱讲话，还不会读书时自己编的故事就能让哥哥称赞，也能说出“该做的事情做完了，就没有不该做的事情了”这样有哲思的话。

随着张大春的娓娓道来，我们看到每个平日里熟视无睹的汉

字其实都有着深远的历史，也有很多字在长久的岁月中因为人们的误读误认而获得新的含义。

这本书并不是以教人认字为目的，当然我们可以从中得到启发，包括作者所参阅的书籍和一些心得。这本书更像是一部家长日记，里面也有普通家长的苦恼，例如孩子写字太难看被老师抱怨而孩子自己不以为意，因觉得孩子过分而下决心动“家法”，与孩子动怒而事后悔恨。（）

书中附了儿子张容四年级时的两篇作文，题为《成功》的作文写的是一家人参加“乐高积木大赛”意外获得第一名的经历，张容认为自己一家“并没有努力追求成功，只是比别人还要认真地玩”，所以“成功，有时来得真是意外。”

作者自序的结尾写到“你认得字吗？我只认得几个字，不过，还在学习。”

希望我们更多的人能有知道自己只认得几个字的智慧，和能够继续学习的勇气。

马和马读后感篇九

《童年》是高尔基以自己的童年写的长篇小说。它揭露了俄国沙皇时期的黑暗、残暴和非人的生活，高尔基就生活在这种恶劣的环境里，可是他还是那么努力，坚持，奋斗！

高尔基的小名叫阿廖沙，他自幼丧父，跟随母亲和外婆来到外外公家。外外公是一个脾气暴躁、有贪钱的人。主人公阿廖沙常常因为犯错而被痛打；两个舅舅常为了分家产而争吵，大打出手；家中的女人更是没有地位，任丈夫打骂，发泄。这一切都是阿廖沙幼小童年的悲痛。

我和阿廖沙对比，我远远比不上阿廖沙。我生活在一个幸福的三口之家，吃得饱，穿得暖。可我常常抱怨父母不能满足

我这，满足我那。真是一个生在福中不知福的人啊！

看了《童年》这部小说，我深受启发，也更加懂得了孝顺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幼弱的好孩子！

马和马读后感篇十

《狼王梦》这本书里我最喜欢母狼紫岚，它是一只有梦想，有实力又坚强的母狼，《狼王梦》是沈石溪的成名作，也是他最有名的作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狼王梦读后感800个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在假期里，我读了《狼王梦》这本书。它讲的是母狼紫岚一向有一个梦想，那就是期望自我的后代能成为狼王。但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四只小公狼相继死去，于是，它把最终的期望寄托在狼孙身上，为了狼孙的安全，紫岚与金雕同归于尽。

这部小说故事情节一环扣一环，十分引人入胜，沈石溪用他的笔，把我带进了狼的世界中。在没有奶水喂养其他狼崽时，紫岚只能用死去的狼儿充饥；为了塑造六亲不认的“狼性”，紫岚收敛了母亲的温柔，它狠狠地打了自我的亲生儿女，在小儿子双毛挑战狼王失败后，饥饿的狼群把它撕成了碎片，紫岚却未曾阻挠·····这似乎不贴合“人道”，却贴合“狼道”。要在自然中生存下去，也许狼只能把亲情扭曲成为残忍。我读这个故事时，我不由得融入了狼的世界，随故事的发展而喜悦或悲哀。

在感受这个故事的同时，我也被紫岚的母爱打动。是啊，它为了这个美丽的梦想又做了多少付出？为了把自我的狼儿培养成狼王，它花了多少心血？它把所有爱注入了狼儿身上。这时，它所体现出来的，我觉得不是所谓的“狼道”，而是一种人性的光辉了。正如书中说道，它，承受了生活的艰辛，成长的困惑，失子的痛苦，老年的孤独，但它直到生命的最

终一刻，还为自我的子女付出了一切。

我被紫岚的母爱深深的打动了！

在开学这几个星期，我几乎都是沐浴在书的海洋里。这些书如同阳光温暖着我的心，如同雨露滋润着我的心田。在这些书的当中，最让我感动，感受最深刻的是一本叫做《狼王梦》的书。

书中写到主人公紫岚是一匹母狼。克服了种种困难，生下了五只小狼崽，但很不幸第五只狼崽被冻死了。紫岚给它的狼仔各取了名字，大儿子叫黑仔，二儿子叫做蓝魂儿，小儿子叫双毛，小女儿叫做媚媚。

紫岚的梦想是要自己的狼仔成为一代狼王。于是不怕艰辛万苦地培养狼仔，在培养过程中，黑仔给老雕残忍地夺去了它的生命；蓝魂儿也中了猎人的圈套；双毛死在了狼王的爪下。

紫岚的儿子全都死了，它非常悲痛，但紫岚并没有想过放弃梦想。于是，它便让媚媚和大公狼卡鲁鲁结婚，再生下狼孙，继续培养后代。但就在媚媚要分娩的时候，又被可恶的老雕给盯上了，它为了保护狼孙不受到任何伤害，为了自己的梦想能实现，便勇敢与老雕搏斗，最终它与老雕同归于尽。

紫岚是一匹伟大、勇敢、意志坚强、不怕困难、有顽强的拼搏精神的母狼。它为了能让自己的狼孙成为狼王，保护下一代不受敌人的伤害，完成梦想，奉献了自己的生命。这种伟大的精神是多么值得学习，值得我们敬佩啊！

读完这本书，使我深深地感受到世上的父母是多么伟大。她们平时在家洗衣做饭，我们能感受到她们的辛苦吗？她们关心我们的健康，我们的学习，她们为我们做了那么多事，我们知道她们花费了多少精力吗？父母给我们的爱是无私的，让我们以行动去报答她们吧。

同时也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我们读书要有理想，有目标，只有经过不断的学习，不怕挫折，磨练自己，学有所用，为自己的理想而奋斗。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我相信大家也一定能做到。

狼，在你眼里是什么？是杀人不眨眼的凶手？还是凶猛异常的怪物？或是恐怖的恶魔……翻开词典，关于狼的词语有这些：狼狽为奸、豺狼虎豹、狼心狗肺……在故事书里，有《狼与小羊》、《小红帽》等写的狼都是最坏的，恨不得斩尽杀绝。再看这“狼”与“狠”两字，只有一点之差，是不是只要狠一点，就是狼了？在人们眼中，狼比过街老鼠更可恨，可怕。

但读了沈石溪的《狼王梦》这本书后，让我对狼有了全新的认识。书中讲述的是一只母狼一心想把自己的子女培养成狼王而付出努力的故事。

紫岚是一只身怀六甲的母狼，她原本应该在狼王的关怀下哺育五只小狼成长的。而她的丈夫，那头本该成为狼王的黑桑，却在与野猪搏斗中死亡。在无狼王陪伴的夜晚，紫岚被迫去鹿场捕鹿，遭到大白狗袭击，在半路提前分娩。当她将五只狼崽带回石洞时，最后一只已经被冻死了。她忍着伤心，将死了的狼崽吃掉，用奶水来喂养剩下的四只狼崽（三儿一女）。为了实现丈夫的遗愿，让后代当上狼王，紫岚开始给孩子进行超前教育。第一个培养对象是黑仔。结果这只被培养得过于大胆的狼崽，趁妈妈外出捕食时独自提前踏出洞穴，被金雕抓走了。二仔蓝魂儿在捕猎中，误入猎人陷阱而死亡。紫岚在最后一个儿子，充满奴性的三仔双毛的狼格上不断加码，使他的狼性彻底爆发，在狼王争霸赛中，三毛差点就赢了。却在最后关键时刻，被狼王洛戛的王者之气所震撼，死在爪牙之下。紫岚只好寄希望于后代，她还剩一个女儿，叫媚媚。在媚媚分娩时，紫岚为了保护自己的子孙，她装作死了，将金雕诱向自己。在空中，她与金雕斗智斗勇，一起摔死在乱石滩上，用自己的生命唱响了一曲母爱悲歌。

读完后，我思绪万千。一头狼的梦想是什么？它是怎么向着梦想努力的？也许没人知道。紫岚的三个幼崽都在逐梦路上奋斗了，也牺牲了。而作为母亲的她，却依然不屈不挠，这是一种可贵的坚持，还是一种可怕的固执？无人能回答。但我能读懂那份无私的深沉悲凉的母爱。

不过转念一想，父母这样做是为了什么？不是为了他们自己，而是为了让自己的孩子更加优秀，以后生活的更好。他们收获了什么？索取了什么？什么也没有。父母只是一味的付出，不求回报，无私的奉献，也是没有错的。关键在于互相理解与沟通吧。

我看了一本书他的名字叫[狼王梦]。

它主要讲了一只名叫紫岚的母狼，为了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狼王，于是不断的训练自己的小狼，望子成王，可在残酷的事实的面前，梦想和期望不断破灭，自己的小公仔一个个相继死去，最后她把期望寄托在了即将出世的狼孙上，最后为了使狼孙能平安出世，与金雕同归于尽。

在此我觉得，期望儿女能有出息是父母的共同的期望，我们不能让它落空！

在这个学期，我读了沈石溪写的《狼王梦》。狼在很多人的印象中是凶残、冷酷的象征，可在这本书中，我看到了狼的爱、坚强与梦想。

母狼紫岚经过与猎狗周旋，冒着生命危险，产下了五头小狼，除了在运回石洞途中死了的一头外，其余存活狼崽分别取名黑仔、蓝魂儿、双毛、媚媚，小说主要写了紫岚把他们培养成狼王的故事。在紫岚的眼里，黑仔简直是黑桑的转世，于是她非常偏爱黑仔，想把黑仔培育成一头健壮的狼，完成父亲的遗愿当上狼王。可是黑仔在独自觅食中被金雕抓走了。紫岚只好训练蓝魂儿，蓝魂儿机智、勇敢，可是还是难逃死

亡的命运，在冬季觅食时中了猎人的捕兽夹。紫岚只好再训练双毛，可双毛在最后关头臣服于狼王，最终被狼群咬死吃掉。为了完成遗愿，紫岚的狼崽们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她只能把希望寄托在自己的狼孙身上。她为了子孙不会再被可怕的金雕抓走，最后与金雕同归于尽。

这种伟大的母爱感染了所有人，不再让人感到狼是阴险，冷血的。

在我们的生活中，母亲给了我们无微不至的关爱，在妈妈的关爱下，我们快乐健康地成长着。我们在成长中，品味母爱；我们在表达中，感受母爱；我们在书写中，点缀母爱。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将来有所建树，白天他们为了我们辛苦奔波，晚上又要每时每刻关心我们的学习，他们一直这样默默奉献着，只要我们努力上进、好好学习，他们就已经很满足了。正是因为有了这浓浓的爱，我们才是快乐的、幸福的！